山东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作战方案

到2020年“气质”优良率不低于62%

大众解读

□记者 周艳 报道

本报济南讯 近日，省政府印发《山东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作战方案暨2013—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规划三期行动计划（2018—2020年）》，提出经过3年努力，大幅减少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协同减少温室气体排放，进一步明显降低PM2.5浓度，明显减少重污染天数，明显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明显增强人民的蓝天幸福感。

方案提出的具体目标是：到2020年，全省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分别比2015年下降27%以上，全省PM2.5年均浓度确保完成国家下达的改善目标，力争比2015年改善35%，臭氧浓度逐年上升趋势得到明显遏制；新增2个或以上设区的市空气质量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全省空气质量优良率不低于62%，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率比2015年减少50%以上；设区的市PM2.5年均浓度力争消除大于60微克/立方米高值。7个传输通道城市空气质量各项指标力争达到国家要求。

产业结构方面，山东将加大7个传输通道城市独立焦化企业淘汰力度，全省实施“以钢定焦”。环境空气质量未达标的市必须以大气污染物排放量不增为刚性约束，加快城市建成区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或关闭退出，7个传输通道城市禁止新建化工园区。

能源消费结构方面，到2020年，全省煤炭消费总量比2015年下降10%。2020年年底前，7个传输通道城市30万千瓦及以上热电联产电厂15公里供热半径范围内的燃煤锅炉和落后燃煤小热电厂全部关停整合。到2020年，全省17个市完成省清洁取暖规划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运输结构方面，我省将构建“四横六纵”的快速铁路网络，加快济青高铁、青连高铁、鲁南高铁、济莱高铁等项目建设，开工建设雄商高铁、京沪高铁第二通道、潍莱高铁、郑济高铁、济滨高铁、滨东高铁等项目。

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方案提出，自2020年1月1日起，全省全面执行《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第四时段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到2020年，工业污染源全面执行国家和省大气污染物相应时段排放标准要求。将烟气在线监测数据作为执法依据，加大超标处罚和联合惩戒力度，未达标排放的企业一律依法停产整治。

提高移动源污染防治水平。2019年7月1日起，全省实施机动车国六排放标准，7个传输通道城市提前实施。加速淘汰高排放、老旧柴油货车，2018年年底前全部淘汰国二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车辆（含未登记排放达标信息车辆和“黄改绿”车辆）。

加强面源污染综合防治。2018年年底前，各市建立施工工地扬尘管控清单。提高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和洒水比例，2020年年底前，各市城市建成区达到70%以上，县城达到60%以上，7个传输通道城市要显著提高。到2020年，全省大中型绿色矿山比例力争达到80%。

应对重污染天气方面，2019年年底前，省级空气质量预报实现以城市为单位的7天预报能力。开展空气质量中长期趋势预测工作。提高各级别应急预案污染物减排比例，黄色、橙色、红色级别减排比例原则上不低于10%、20%、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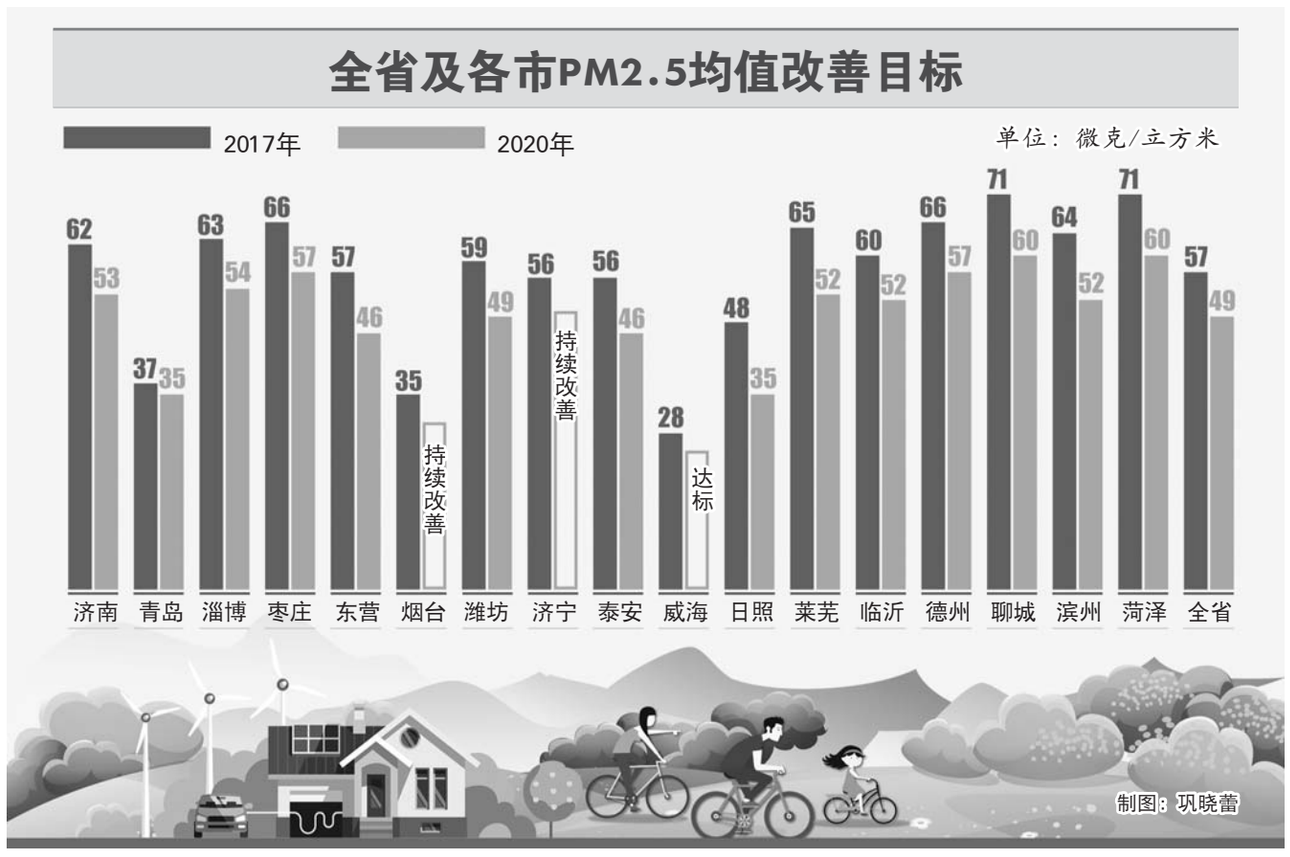

相关新闻

我省将开展突出生态问题整治攻坚

2020年底前，采煤塌陷地治理率要达80%

□记者 周艳 报道

本报济南讯 近日，省政府印发《山东省打好自然保护区等突出生态问题整治攻坚战作战方案（2018-2020年）》，提出今后工作的主要目标：自然保护区达到规范化建设水平，突出问题得到有效整治；生态保护红线划定与勘界定标工作全面完成；生态保护与修复取得显著成效。

根据方案，我省将开展“绿盾2017”专项行动“回头看”，对照“绿盾2017”专项行动确定的问题清单台账，逐一检查核实问题的整改进展、整改成效、销号情况和追责问责情况。2020年年底前，45个省级及以上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和缓冲区内违法开展的能源设施（水电、风电、光伏发电等）、房地产、旅游开发等活动，立即予以关停或关闭，限期拆除，并实施生态恢复。

严格执行整改验收销号，2018年年底前，国家级、省级自然保护区80%以上的突出问题完成整改并开展验收销号。2019年年底前，国家级、省级自然保护区90%以上的突出问题完成整改并开展验收销号。其中，2019年年底前，与保护区重叠的矿业权退出50%以上；2020年年底前，完成退出任务。

自然保护区工作监督检查将进一步加强，2019年，对省级自然保护区实施遥感监测试点，逐步涵盖市级、县级自然保护区，建立健全天空地一体化监控平台和信息共享机制，实现精准监控。

方案提出，实施受损生态环境修复治理。2020年年底前，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治理率达到60%，“三区两线”可视范围内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治理率达到80%。持续推进采煤塌陷地治理，2018年，启动章丘、滕州、邹城、肥城、郓城、齐河等县（市、区）塌陷地治理项目。2020年年底前，采煤塌陷地治理率达到80%。积极推动农村小流域综合整治建设，构建水土流失综合防治体系，2018-2020年，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3780平方公里。

国土绿化工程建设方面，2018-2020年，完成新增、更新和低效林提升改造360万亩。开展山东省森林城市、森林乡镇、森林村居创建活动，启动山东森林城市群建设，2020年年底前，森林覆盖率达到20%。推进济南黄河湿地生态保育区建设、南水北调沿线和小清河沿岸湿地恢复、黄河三角洲湿地保护恢复、滨海湿地保护修复、采煤塌陷湿地治理、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六大湿地修复工程，抢救性保护重要湿地992万亩，恢复湿地536万亩，2020年年底前，全省湿地受保护率提高到70%以上。

我省提出打好危险废物治理攻坚战

2020年底前各市至少建成一处危险废物处置中心

□记者 周艳 报道

本报济南讯 近日，省政府印发《山东省打好危险废物治理攻坚战作战方案（2018-2020年）》，提出到2020年，全省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和处置体系，危险废物处置设施布局趋于合理，处置能力与危险废物产生种类和数量基本匹配，力争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全部纳入集中处置，基本实现全省危险废物的安全处置。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环境监管能力明显提升，2018年、2019年、2020年全省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抽查合格率分别不低于85%、87%、90%。

方案提出，加快危险废物利用处置，到2019年年底，基本消除危险废物贮存环境风险。推进危险废物处置设施建设，2020年年底前，各市至少建成一处综合性危险废物处置中心。加强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能力建设，2018年年底前，各市通过新建、改建、扩建等方式，形成覆盖城乡、满足需求、持续稳定的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能力。完善医疗废物收集处置体系，到2020年，力争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全部纳入集中处置。2020年年底前，健全完善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实现危险废物申报登记、管理计划和应急预案备案、转移联单、经营单位经营记录、日常管理等信息化管理。

省廉洁征兵监督举报电话、信箱公开

2018年征兵工作已经展开。为加强社会和群众监督，确保廉洁征兵工作落到实处，现向社会公开各级廉洁征兵监督举报电话、信箱，欢迎社会各界对征兵工作进行监督。

山东省2018年廉洁征兵监督举报电话、信箱统计表

序号	单位	举报电话		举报信箱地址	邮编
1	山东省军区纪委	0531-51627517 0531-51679161	15315101208	济南市经十路7777号	250009
2	济南警备区纪委	0531-51679491 0531-51679640	15553137201	济南市历下区历山路104号	250013
3	青岛警备区纪委	0532-51835661	/	青岛市崂山区梅岭西路281号	266000
4	烟台警备区纪委	0535-6639000	18300500836	烟台市芝罘区毓北路26号	264000
5	威海军分区纪委	0631-5246300	/	威海市北山路1号	264200
6	菏泽军分区纪委	0530-5039755	18905407950	菏泽市牡丹区八一街2333号	274000
7	临沂军分区纪委	0539-8136423 0539-8136451	15653968133 15753990022	临沂市兰山区天津路15号	276007
8	潍坊军分区纪委	0536-8696772	15689890625	潍坊市高新区樱前大街12157号	261061
9	德州军分区纪委	0534-8876039	13326278102	德州市经济开发区国防路1号	253076
10	济宁军分区纪委	0537-2937635	/	济宁市环城北路9号	272000
11	淄博军分区纪委	0533-3187262	18615109101	淄博市人民西路6号	255000
12	泰安军分区纪委	0538-8536032 0538-8536022	15053886720	泰安市泰山区财源街2号	271000
13	滨州军分区纪委	0543-3175351	15563032345	滨州市长江二路969号	256603
14	聊城军分区纪委	0635-8375633	13616385486	聊城市东昌东路81号	252000
15	枣庄军分区纪委	0632-3038610	/	枣庄市市中区光明中路21号	277100
16	东营军分区纪委	0546-7575032	18561210233	东营市北二路512号	257000
17	日照军分区纪委	0633-8788541	/	日照市东港区北京北路山海基地	276800
18	莱芜军分区纪委	0634-5870139	13616340866	莱芜市莱城区鹏泉东大街4号	271100

从严治党在路上

省纪委通报5起违规收送礼品礼金典型问题

□记者 魏然 报道

本报济南8月8日讯 根据中央第七巡视组巡视山东省的反馈意见，省纪委监委在全省部署开展违规配备使用公车、滥发津补贴、违规公款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专项治理。为发挥警示教育作用，督促党员干部严守纪律、改进作风，省纪委今天通报5起违规收送礼品礼金典型问题。

莱芜市委原常委、市政府原常务副市长王光华违规收受礼金问题。2014年至2017年，王光华在任职的年节期间和日常工作中违规收受他人所送礼金共计4.5万元。2018年6月，王光华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阳信县农业开发办公室党组书记、主任兼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赵成军违规收受管理服务对象礼品问题。2016年至2017年，滨州市某建材有限公司与阳信县商店镇签订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农田防护林施工作业合同，阳信县农业开发办公室负责该项目的监督管理、检查验收以及资金审批。2018年2月，赵成军违规收受该公司法人代表所送价值1700元的五粮液白酒和贝瓷餐具。2018年5月，赵成军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规所得予以收缴。

单县终兴镇党委委员、副镇长时雷鸣违规收受管理服务对象礼品礼金问题。2013年至2018年春节，时雷鸣利用分管招商引资等工作的职务便利，先后收受辖区企业和个人洋河大曲白酒1箱、香烟4条、购物卡4800元。2018年6月，时雷鸣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季家街道安全生产办公室主任赵铁林违规收受管理服务对象购物卡问题。2018年2月，赵铁林违规收受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某特勤工程机械管理服务中心管理大队工作人员购物卡1000元。2018年7月，赵铁林受到党内警告处分，违纪所得予以收缴。

泗水县公安局特警大队二中队指导员潘海涛违规收受下属人员礼品问题。2018年2月，潘海涛违规收受该特警大队执勤中队值班长所送价值300元的1箱泸州窖藏酒和10斤花生油。2018年5月，潘海涛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通报指出，违规收送礼品礼金问题看似“小事”，实则危害巨大。上述5起典型问题，有的多次收受购物卡或现金达数万元，有的虽然仅收受土特产品，价值仅数百元，但“针尖大的窟窿透过斗大的风”，不管数额大小，均违反廉洁纪律，影响公正执行公务，损害亲清政商关系，败坏党风政风。如果任其发展，则会破坏一方政治生态，污染社会风气，严重侵蚀党群干群关系，损害党执政的政治根基。

通报要求，各级党委（党组）要按照省纪委监委部署要求，以8月底前为时间节点，抓紧开展违规配备使用公车、滥发津补贴、违规公款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专项治理，深入自查自纠，及时发现问题，确保整改到位；要强化日常教育管理监督，抓早抓小、动辄则咎，督促党员干部严格遵守纪律，采取有力措施防治违规收送礼品礼金、购物卡、消费卡等“四风”问题。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继续保持对“四风”问题露头就打的高压态势，对违规违纪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依规依纪严肃处理，决不姑息、决不纵容。广大党员干部要从通报的典型案例中汲取深刻教训，自觉净化思想，严守公私界限，分清人情与法纪边界，不触底线，不碰红线，自觉改进作风，树立良好形象。

山东检察机关对2名省部级官员提起公诉

□记者 张依盟 通讯员 李明 报道

本报济南8月8日讯 记者今天从省检察院获悉，近日，山东检察机关依法对安徽省人民政府原副省长周春雨涉嫌受贿、隐瞒境外存款、滥用职权、内幕交易案，中国中化集团公司原党组成员、总经理蔡希有涉嫌受贿案提起公诉。

安徽省人民政府原副省长周春雨涉嫌受贿、隐瞒境外存款、滥用职权、内幕交易一案，经最高人民检察院指定，山东省人民检察院、青岛市公安局侦查终结后移送济南市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

近日，济南市人民检察院已向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检察机关起诉指控：被告人周春雨利用其担任安徽省委办公厅秘书、省财政厅副厅长、马鞍山市人民政府市长、蚌埠市人民政府市长、中共蚌埠市委书记等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违反国家规定，对境外存款隐瞒不报，数额较大；滥用职权，造成国家经济损失，情节特别严重；作为相关股票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在内幕信息尚未公开前，买入该股票，情节特别严重，依法应当以受贿罪、隐瞒境外存款罪、滥用职权罪、内幕交易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中国中化集团公司原党组成员、总经理蔡希有涉嫌受贿一案，经最高人民检察院指定，由山东省人民检察院侦查终结后移送泰安市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

近日，泰安市人民检察院已向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检察机关起诉指控：被告人蔡希有利用担任大连西太平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石化销售公司副经理、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党组成员、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等职务上的便利以及职权、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为他人谋取利益，非法索取、收受他人巨额财物，依法应当以受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对以上案件，检察机关在审查起诉中分别依法告知了被告人享有的诉讼权利，讯问了被告人，听取了辩护人的意见，依法保障了被告人各项诉讼权利。

山东省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原副主任委员张建华接受审查调查

□记者 魏然 报道

本报济南8月8日讯 今天，记者从山东省纪委监委网站获悉，山东省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原副主任委员张建华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目前正接受省纪委省监委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张建华，男，1954年7月生，汉族，山东烟台人，中央党校在职研究生学历，1970年12月参加工作，1973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烟台市芝罘区委副书记，烟台市委副秘书长，烟台市委常委、秘书长等职。2001年1月任烟台市委副书记、市纪委书记，2003年2月任烟台市委副书记、副市长，2006年9月任东营市委副书记、代市长，2007年1月任东营市委副书记、市长，2011年1月任山东省委政法委副书记，2011年4月任山东省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2013年2月任山东省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副主任委员。2018年2月退休。